



2017

江苏省大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绝不让一名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江苏省教育厅财务处
江苏省财政厅教科文处
国开行江苏分行规划处



目录

1 前言

1

2 江苏省大学生资助政策措施

2

■ 第一类：国家奖助学金

一、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

- ▶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 2
- ▶ 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 2
- ▶ 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 2

二、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

- ▶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3
- ▶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3
- ▶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3

■ 第二类：国家助学贷款

- ▶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4
- ▶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5

■ 第三类：高校资助项目

- ▶ 勤工助学 6
- ▶ 特殊困难补助 6
- ▶ 新生入学“绿色通道” 7
- ▶ 学费减免 7

■ 第四类：专项资助项目

- ▶ 普通高校毕业生服义务兵役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补偿 8
- ▶ 普通高校毕业生赴苏北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 9

3 征信知识

10

- ▶ 个人征信系统 10
- ▶ 如何查询信用报告 10
- ▶ 国家助学贷款违约后果 10

4 助学贷款还款方式

11

- ▶ 通过支付宝还款账户充值还款 11
- ▶ 通过任一支付宝账户“助学贷款还款”功能还款 11
- ▶ POS机刷卡还款 11

5 2017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指引

12

- ▶ 2017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机构 12
- ▶ 江苏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咨询电话 15

江苏省大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前 言

江苏跨江滨海、人文底蕴丰厚，历来尊师重教。近年来，我省大力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坚持全面均衡发展高等教育。省委省政府十分重视和关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在省有关部门和各地、各高校共同努力下，形成了“政府主导、高校联动、社会参与”的新局面，建立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勤工助学、校内奖助学金、困难补助、伙食补贴、学费减免等多种方式并举的资助政策体系，同时实施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入学“绿色通道”。还建立了退役士兵教育资助、应征入伍服兵役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直接招收为士官的高校学生资助、毕业生赴苏北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及建档立卡家庭子女、残疾学生免学费制度，圆满实现了省委省政府“绝不让一名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庄严承诺。

为便于我省高校学生（特别是新生）及其家长及时全面了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让需要资助的同学熟悉资助措施、明白申请条件、掌握办理步骤，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省教育厅财务处、省财政厅教科文处和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规划发展处编印了这本政策简介，请各高校随录取通知书寄送给每一名新生并在校园内广泛宣传。

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江苏省教育厅财务处
江苏省财政厅教科文处
国开行江苏分行规划处

二〇一七年四月

江苏省大学生资助政策措施

我省高校学生资助政策措施可以概括为“以财政资助为保障、助学贷款做辅助、高校与社会资助共同发展”，具体分为四类：

第一类：国家奖助学金

一、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



A、国家奖学金



B、国家励志奖学金



C、国家助学金

申请条件



- › 学习成绩优异
- › 社会实践突出
- › 创新能力突出
- › 综合素质突出
- › 大二及以上



- › 成绩优异
- › 经济困难
- › 生活质朴
- › 大二及以上



- › 经济困难
- › 积极向上
- › 生活简朴
- › 各年级学生

奖励金额



8000元/年



5000元/年



2000元/年
3000元/年
4000元/年



一次性发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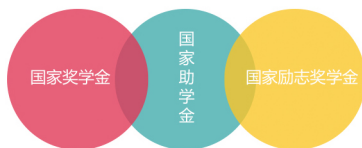
一次性发放



一年一评
按月或按学期发放

友情提示

按学年申请和评审



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不可兼得

二、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研究生



博士研究生 / 30000元/年

硕士研究生 / 20000元/年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具有中国国籍普通高等学校中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在学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



博士研究生 / 13500元/年

硕士研究生 / 6000元/年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省属高校全日制研究生



分三档设定奖励标准,不超过同层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标准的60%

第二类：国家助学贷款

A、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B、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具有中国国籍、诚信守法、家庭收入不足以支付完成学业所需基本费用的全日制(含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学生



本专科学生



研究生



第二学士学位



按年度申请与发放



本专科生不超过8000元/年

研究生不超过12000元/年

1. 学生在读期间的贷款利息由财政全额补贴
2. 毕业（或提前终止学籍）后的利息由学生全额承担
3. 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公布的同档次基准利率

鼓励借款学生提前还贷（不加收除应付利息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A、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申请流程

1、贷款预申请，分为a、b、两种

a、每年上半年，省内高校非毕业班学生向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



非毕业生

>>>>> 提出申请 >>>>>



高校资助中心

b、省内高中应届毕业生在考前向其所在高级中学申请



应届高考录取新生

>>>>> 提出申请 >>>>>



就读高中

2、签订借款合同

学生和家长到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地的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签署借款合同，领取贷款回执单



学生和家长

>>>>> 签订合同 >>>>>



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3、递交贷款回执单

学生入学后，将贷款回执单递交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录入回执，需在当年9月底前完成回执录入

4、国家开发银行终审

终审通过后，在每年11月中旬统一发放至学生所在高校账户

贷款所需材料

1、申请时须提供学生和共同借款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本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户口本

第一类

省内高校在校学生

本人学生证原件
所在高校贷款资格审查后取得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

第二类

应届高考录取新生

大学录取通知书原件
所在高级中学贷款资格审查后取得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

第三类

就读于省外普通高校的学生

本人学生证原件
所在高中或者村委会（居委会）或者乡镇（街道）民政部门中的任一单位出具的家庭经济困难认定证明

2、前两类申请结束后因突发事件急需资助的学生提供第三类相同证明材料

B、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申请
流程

1、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开学后向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咨询办理



困难学生



提交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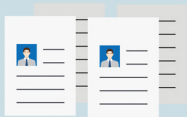


高校学生资助中心

2、高校初审



3、经办银行终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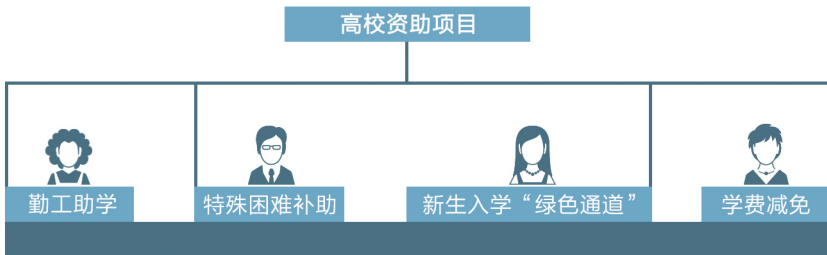
受理审核



申请成功

第三类：高校资助项目

高校资助项目类别



1、勤工助学

岗位与薪资

固定岗

教学助理、科研助理、
行政管理助理和后勤服务等

以每月40 工时确定的月薪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或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确定

临时岗

每小时酬金参照当地最低小时工资标准确定

校外勤工助学岗

酬金标准不应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由用人单位、
高校与学生协商确定并写入聘用协议

2、特殊困难补助

目的



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学习和生活中
遇到的突发性、临时性、特殊性经济困难

补助措施



学生本人提出申请,按程序评议确定补
助对象和金额,通常一次性补助数百元

第三类：高校资助项目

3、新生入学“绿色通道”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学校应先办理入学手续，然后再核实情况，分别采取不同的办法予以资助

4、减免学费

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中部分确因经济条件所限，交纳学费有困难的学生



适用对象



残疾大学生



建档立卡困难生



其他特殊困难学生



补助措施



从2014年起对2014年秋季以后入学的残疾大学生实施免学费政策



残疾大学生

<<<<<<<<< 免学费政策 >>>>>>>>



残疾大学生



从2016年秋季学期起,免除我省普通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



<<<<<<<<<

扶贫手册



康美院扶贫办 监制

>>>>>>>>



第四类：专项资助项目

 政策措施


为了鼓励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到基层服务，国家和我省制订了以下专项资助政策措施

A、普通高校学生服兵役国家资助

B、普通高校毕业生赴苏北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

A、普通高校学生服兵役国家资助



资助对象：

 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高校学生


- 1、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
- 2、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下同)实行代偿



服役期间按国家有关规定保留学籍或入学资格、退役后自愿复学或入学的，国家实行学费减免

 直接招收为士官的高校学生


- 1、直接从非军事部门招收为部队士官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

研究生

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

成人高校的普通本专科(高职)
应(往)届毕业生

- 2、纳入全国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直接招录或选拔补充为部队士官的定向生



研究生 12000元/学年



本科生 8000元/学年

 退役士兵参加高考，入学后，减免其学费（按学年申请）


研究生 12000元/学年



本科生 8000元/学年

第四类：专项资助项目

B、普通高校毕业生赴苏北基层单位就业学费补偿

资助措施

1、我省对到苏北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在3年以上（含3年）的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服务期3年

苏北基层单位就业年限

2、政府一次性返还其攻读最后学历期间所缴纳的学费



¥ 专科

¥ 本科

¥ 研究生

¥ 博士生

在读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资助的学生，
应将所获返还资金首先用于偿付国家助学贷款本息

补偿限额

¥



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额度按其在校期间实缴学费金额分学年确定

高校毕业生学费补偿限额2014年之后（含2014年）入学的：



每学年本专科生8000元



研究生12000元

2014年前入学



本专科生6000元



研究生6000元

注意



学费补偿资格审核通过的毕业生，就业单位发生变动且变动后仍符合学费补偿规定的，则应于变动后3个月内向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交变动申请

变动后3个月内

>>>> 提交变动申请 >>>>



就业单位变动毕业生



县级学生资助中心

征信知识

国家助学贷款属于商业性金融信贷业务范畴，借款人应树立诚信守法按时还贷观念，掌握一定的金融知识、熟悉还本付息计划和操作方法，以免因国家助学贷款违约而承担法律责任。

个人征信系统

为了帮助商业银行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和信贷管理效率，防范信用风险，人民银行建立了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又称个人征信系统。征信系统以征信报告的形式存储了自然人办理和使用银行贷款、信用卡的情况。

个人
征信
系统

身份识别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码、家庭住址、工作单位等）

贷款信息（贷款发放银行、贷款额、贷款期限、还款方式、实际还款记录等）

信用卡信息

个人信用报告

个人信用报告全面记录个人信用活动、反映个人信用状况，个人征信系统为个人积累信誉财富，也会曝光不诚实守信的借款人，使其在全国各地都难以办理住房贷款等个人信贷业务。

如何查询信用报告

方式一 前往人民银行指定查询网点现场查询

方式二 身份证号码前两位为11、21、32、37、43、44、45、50、51的个人，可登陆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查询。

国家助学贷款违约后果

违
约
后
果

经办银行对其逾期本金计收罚息

个人征信系统将如实记录逾期信息，全国各金融机构均可查询到该不良记录

金融机构可以诉讼严重违约的国家助学贷款借款人，令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经办银行和各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可以将违约情况通报毕业生所在单位及其家长，以便协助回收国家助学贷款本息

助学贷款还款方式

助学贷款还款

还款方式及流程

方法一：通过支付宝还款账户充值还款



登录www.alipay.com



在我的支付宝



充值



选择一家“网上银行”进行充值



工行、建行、农行、交行、招行、中行、光大、中信、深发、浦发、民生、



兴业、平安、广发、邮储银行、上海农商、上海银行、宁波银行、



杭州银行、北京银行、北京农商、温州银行、成都银行

方法二：通过任一支付宝账户“助学贷款还款”功能还款



方法三：各县级、高校资助中心银联POS机刷卡还款



注意

网上银行充值时,每家银行的充值限额会有不同,可到对应银行营业网点申请提升“网上支付限额”

2017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指引

本指引只适用就读于省内外普通高校的江苏籍学生（含当年高考录取新生）在家乡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外省籍江苏高校在校生和新生请向当地学生资助机构咨询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2017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机构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南京	南京市教育局	于燕	025-82212559
	鼓楼区教育局	谭晓梅	025-83228127
	建邺区教育局	谷颖	025-87778258
	秦淮区教育局	杨斌	025-84538980
	高淳区教育局	杨勇	025-57338613
	江宁区教育局	李敏	025-87113542
	溧水区教育局	魏峰	025-57212442
	六合区教育局	赵钰	025-57751611
	浦口区教育局	王自力	025-58112160
	栖霞区教育局	张迎华	025-85570527
	雨花台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段修坤	025-52883591
	玄武区教育局	邢露	025-84550378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社会事业局	杨宗银	025-57053735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徐州	徐州市教育局	张静	0516-83711025
	丰县教育局	孙婕	0516-68898509
	贾汪区教育局	孙雷	0516-87715058
	沛县教育局	邢文生	0516-89624538
	邳州市教育局	陈健	0516-86626277
	睢宁县教育局	李莉	0516-80376847
	铜山区教育局	任明	0516-83530306
	新沂市教育局	吴梦冬	0516-88930298
	云龙区教体局	何萍	0516-80803408
	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	王艳丽	0516-83255576
	泉山区文化教育体育局	袁静	0516-85601725
	鼓楼区文化教育体育局	郭贵玲	0516-87725136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无锡	无锡市教育局	林小平	0510-82733039
	梁溪区教育局	张吉	0510-82733960
	滨湖区教育局	朱丹霞	0510-81178597
	惠山区教育局	肖骊	0510-83592208
	江阴市教育局	陈燕	0510-86824673
	锡山区教育局	虞海平	0510-88704548
	无锡新区教育局	朱静霞	0510-81891328
	宜兴市教育局	徐岳君	0510-87978033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常州	常州市教育局	宋历轮	0519-88123710
	金坛区教育局	胡祝俊	0519-82881952
	溧阳市教育局	谢少波	0519-87205582
	天宁区教育局	裴小生	0519-86801502
	武进区教育局	马浩大	0519-86309302
	钟楼区教育局	张琳	0519-88890546
	新北区社会事业局	何佳辉	0519-85127771

2017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机构

苏州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苏州市教育局	王建美	0512-65733820
常熟市教育局	马建华	0512-52708186
工业园区教育局	谢磊	0512-66680132
姑苏区教育局	侯东廷	0512-68728014
昆山市教育局	周振兴	0512-57512855
太仓市教育局	张明其	0512-53549665
吴江区教育局	张国勤	0512-63412028
吴中区教育局	沈洁	0512-67081180
相城区教育局	黄芸	0512-85182106
张家港市教育局	周巧明	0512-58222928
虎丘区、高新区 教育文体局	王朕	0512-68754405

南通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南通市教育局	杨春	0513-85215746
启东市教育局	施忠俭	0513-83102068
如皋市教育局	陈步甜	0513-87623090
崇川区教育局	徐爽	0513-85797075
港闸区教育局	李峰	0513-85609850
海安县教育局	陆玉萍	0513-88914679
海门市教育局	施云涛	0513-82212405
如东县教育局	金品华	0513-84517508
通州区教育局	邢霞	0513-86512326

连云港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连云港市教育局	周雪梅	0518-85822159
东海县教育局	李广文	0518-87226327
赣榆县教育局	汪洋	0518-86682681
灌南县教育局	姜红波	0518-83220027
灌云县教育局	任礼兵	0518-88852739
海州区教育局	屠友兄	0518-85506376
连云区教育局	关炳启	0518-82317302
徐圩新区学生 资助管理中心	胡可明	0518-82252112
连云港经济开发区	赵士勇	0518-82342078

淮安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淮安市教育局	陈飞	0517-83667873
淮安区教育局	周月斌	0517-85101298
洪泽县教育局	郭家俊	0517-87290010
淮阴区教育局	刘宏	0517-84938131
金湖县教育局	李中杰	0517-86902005
涟水县教育局	朱争彦	0517-82380267
清江浦区教育局	张勇	0517-83516367
盱眙县教育局	蔡士亮	0517-88265011

2017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机构

盐城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盐城市教育局	李俊	0515-88228153
滨海县教育局	徐远耀	0515-84230951
大丰市教育局	张海燕	0515-83510950
东台市教育局	陈志文	0515-85283022
阜宁县教育局	顾春贤	0515-89716213
射阳县教育局	徐同群	0515-82373452
亭湖区教育局	孙吉平	0515-69660157
响水县教育局	窦清云	0515-68878037
盐都区教育局	应文忠	0515-88435252
建湖县学生 资助管理中心	朱红梅	0515-86216039

扬州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扬州市教育局	梅丛兰	0514-87368393
仪征市教育局	刘浩	0514-83450399
宝应县教育局	周振全	0514-88918871
高邮市教育局	陈登军	0514-85080973
广陵区教育局	邵帅	0514-87365502
邗江区教育局	曹改岚	0514-87862261
江都市教育局	倪炜	0514-86860064
开发区教育局	孔庆丰	0514-87962303

镇江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镇江市教育局	王建	0511-88916336
丹徒区教育局	强薇	0511-88976018
京口区教育局	刘萍	0511-84402958
句容市教育局	王柏林	0511-87310521
丹阳市学生 资助管理中心	唐志俊	0511-86569027
润州区教育局	张惠	0511-85271680
新区教育局	戴敏荣	0511-80825669
扬中市教育局	孙丰祥	0511-88357175

泰州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泰州市教育局	尤善军	0523-86999882
高港区教育局	沈晓坤	0523-86966687
海陵区教育局	乐敏	0523-86998258
姜堰市教育局	窦银林	0523-88086057
靖江市教育局	张志刚	0523-89118233
泰兴市教育局	杨新建	0523-87728137
兴化市教育局	邵建中	0523-83242838

宿迁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宿迁市教育局	李艳丽	0527-84239723
沭阳县教育局	赵竹青	0527-83691005
泗洪县教育局	许杰	0527-86224733

单位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泗阳县教育局	杨安平	0527-85230267
宿城区教育局	李艳丽	0527-84239723
宿豫区教育局	唐冬梅	18251508001

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咨询电话

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 咨询电话 | 025-83335380/025-83335160

✉ 电子邮箱 | jsaid@ec.js.edu.cn

🌐 网站地址 | <http://aid.ec.js.edu.cn>

国家开发银行

☎ 江苏省分行电话 | 025-83591700

🕒 咨询时间 | 8:30~11:30、15:00~1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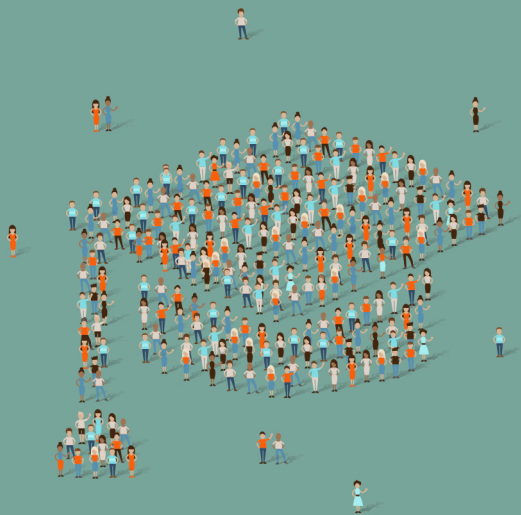
🌐 学生在线服务系统 | www.csfs.cdb.com.cn

☎ 服务热线 | 95593

支付宝

🌐 官方网站 | www.alipay.com

☎ 服务热线 | 95188





国家资助，助我飞翔



绝不让一名学生因为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